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在南京市仙林大道 6 号本公司 2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杨世威先生主持。

（二）会议通知及材料以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会议应到监事 4 人，会议实际出席监事 4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潭大桥公司”）所提供借款的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本公司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统借统还余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杉清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洁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投资建设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辖青阳养护工区 257.24kWp 交能融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场地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拟投资建设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沪公司”）所属宝应服务区二期 2391.86kWp 交能融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场地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拟投资建设京沪公司所辖高邮养护工区 506.22KWp 交能融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场地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与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沥青及新材料采购合同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组建中外合资项目公司申报分布式陆上风电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